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衢院干发〔2017〕3号

关于向翠林、张乐明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总（直）支，党委各部门，各群众团体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向翠林同志任衢州学院经贸管理学院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免去张乐明同志衢州学院经贸管理学院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17年6月27日

组织部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17年9月21日印发